

证券代码：873334

证券简称：德速智能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 江苏德速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子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预计向银行申请延续或增减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5 年度预计拟向银行申请延续或增减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为 35000 万元（低信用风险额度授信由银行另行确认）。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承兑、保函、信用证、供应链票据及其他融资等，具体种类与额度以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具体授信情况预计如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签订〈合作协议〉以及〈回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思特博恩（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在规范管理、有效控制资产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与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签订《合作协议》。由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在实际融资金额 3,000.00 万元（以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最终审批为准）的额度范围内向公司推荐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合作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单笔融资租赁业务客户实际融资金额原则上不超过 300.00 万元。

同时与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回购合同》，当触发回购条件时，对《合作协议》框架下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拟签订〈业务合作协议〉以及〈同意回购决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公司将在规范管理、有效控制资产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拟签订《业务合作协议》。由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在实际融资金额 2,000.00 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推荐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合作期限至 2026 年 1 月 2 日。

同时对涉及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推荐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时，须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同意回购决议》，当触发回购条件时，对《业务合作协议》框架下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德速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德速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